

- ▶ 隋鹏飞所长率团赴泰国考察农药管理工作
- ▶ 隋鹏飞所长赴山东省开展农药管理工作调研
- ▶ 农业部药检所隋鹏飞所长一行考察北京蔬菜安全用药和农药监管工作
- ▶ 隋鹏飞所长在2011年农药管理信息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加快农药管理和信息化的融合
- ▶ 隋鹏飞所长到河南、山西药检所调研
- ▶ 隋鹏飞所长赴河南、山西两省督导秋冬种生产
- ▶ 隋鹏飞所长、刘永泉书记到北京市农药检定所考察

## 隋鹏飞所长率团赴泰国考察农药管理工作



**本网讯：**根据中泰农业合作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纪要和《关于执行中泰农业科技交流项目（2010-2011）的函》（农外亚函（2010）171号）的要求，应泰国农业与合作部农业局局长Jimkorn Kosaisawe先生邀请，隋鹏飞所长率领中泰农药管理合作考察团于2012年2月8日-17日赴泰国考察了泰国农药管理、生产、销售和使用情况，考察了泰国农业部、地区农业办公室等泰国农药管理机构，以及泰国农药生产厂、进出口企业、零售店，以及龙眼、水稻、花卉等农场。



考察期间，代表团和泰国农业与合作社部农业局联合召开了中泰农药管理工作组第二次会议，系统总结了双方在农药管理领域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显著成效，确定了中泰两国今后合作计划和重点内容；参加了中泰农药登记管理交流会，向泰方农药生产和进口企业全面介绍了我国农药登记管理法规制度、登记资料要求和进出口管理政策；访问了联合国粮农组织亚太地区办公室，就世界农药产业发展趋势和农药管理重点进行了深入交流。通过考察，进一步深化了我国与泰国农业部农业局在农药管理领域的合作，扩大了我国农药登记管理的国际影响，提升了我国农药产业的国际竞争力和国际市场开拓能力。



进出口处叶贵标处长、山东农药检定所李洪刚科长、江苏农药检定所何丽华科长一起参加了考察。

（农业部农药检定所进出口处）

- 1、本网所有内容，凡注明“来源：中国农药信息网”或“本网讯”的所有文字、图片，均为本网原创信息，版权属中国农药信息网所有，任何媒体、网站或个人未经本网授权不得转载、链接、转贴或以其他方式复制发布、发表。经本网授权的媒体、网站，在下载使用时必须注明“稿件来源：中国农药信息网”，违者本网将依法追究。
- 2、凡本网注明“来源：XXX”的稿件，本网转载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并不意味着赞同其观点或证实其内容的真实性。
- 3、对于不当转载或引用本网内容而引起的民事纷争、行政处理或其他损失，本网不承担任何责任。